

德力西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德力西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2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完善治理体系，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年修订）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《德力西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与公司实际，公司对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，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变更情况	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1	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是
2	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是
3	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	修订	是
4	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	修订	是
5	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	修订	是
6	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7	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	修订	是
8	《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	修订	是
9	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10	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11	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12	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13	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	修订	否
14	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
序号	制度名称	变更情况	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15	《分子公司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6	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	修订	否
17	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保密管理办法》	修订	否
18	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9	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20	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办法》	修订	否
21	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》	修订	否
22	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	修订并更名	否
23	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》	制定	否
24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	制定	否
25	《上证 e 互动平台信息发布管理办法》	制定	否
26	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	制定	是
27	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	制定	是
28	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	废止	否

注 1：原《总经理日常工作规范指引》更名为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

因本次相关规则修订均为全文修订，因此不再逐条对比。上述制度中，1 至 8 项制度的修订以及新制定的第 26 项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、27 项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执行，其余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制定、修订的制度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力西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3日